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0-048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5日上午9:30在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5号公司4号楼3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其中副董事长吴昊先生、独立董事唐斌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红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该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给予相应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安排，同意公司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人民币 3.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的开立及贴现、保函等信贷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签署授信协议之日起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相关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汉口银行洪山支行	1.2
浦发银行东湖高新支行	1.2
民生银行洪山支行	1.2
总计	3.6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决策权限的规定，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主要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条件已满足，公司 10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5.28 万份（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行权价格为 5.2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武

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董事夏勇先生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董事回避后，参加本议案表决的非关联董事 8 名，本议案以 8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意见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聘请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独立财务顾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专业意见，《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聘请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专项法律顾问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专业意见，《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关于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之法律意见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